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及长期资产减值的议案》，同意于 2023 年度计提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r.l.（以下简称“装备卢森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共约 11.9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一、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商誉、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 减值科目 | 金额 |
|---------------|------|
| 一、商誉减值损失 | 4.73 |
| 二、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 3.20 |
|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87 |
|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59 |
| 五、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0.17 |
| 六、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 0.22 |
| 七、投资性房地产 | 0.08 |
|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0.04 |

| | |
|----|-------|
| 合计 | 11.90 |
|----|-------|

二、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16年4月，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装备卢森堡取得 KraussMaffei Group GmbH（以下简称“KM 集团”）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在装备卢森堡合并报表层面产生商誉 4.42 亿欧元。自收购完成后，已于 2022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 10.01 亿元人民币。

基于对 KM 集团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复苏预期、行业影响、公司战略发展等因素，公司对收购装备卢森堡股权而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估方法与前期保持一致）。测试结果显示，2023 年度公司需计提装备卢森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约 1.56 亿欧元，折合 11.90 亿元人民币（按 2023 年度内欧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折算）。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 资产组名称 | 新机器 | 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
|--------------------|-------|----------|
|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前商誉账面价值 | 4.86 | 19.71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 69.19 | 17.24 |
|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 74.05 | 36.95 |
| 可收回金额 | 61.82 | 69.70 |
| 商誉减值准备 | 4.73 | |
|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 7.17 | |

（二）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亿元/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一、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 3.20 |
| 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59 |
|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87 |
|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0.17 |
| 五、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 0.22 |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0.08 |
|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0.04 |
| 合 计 | 7.17 |

三、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直接计入 2023 年度当期损益，导致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约 11.90 亿元人民币。

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后，各项资产期末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按 2023 年度期末汇率折算）：

单位：亿元/人民币

| 科目 | 金额 |
|-------------|-------|
| 一、商誉净值 | 19.71 |
| 二、使用权资产净值 | 26.29 |
| 三、无形资产净值 | 26.57 |
| 四、固定资产净值 | 21.05 |
| 五、在建工程净值 | 1.42 |
| 六、开发支出净值 | 1.87 |
| 七、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 0.72 |
|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净值 | 1.07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充分论证，该处理方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和公司相关规定和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合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

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的议案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能更为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